



臺北市育達高職部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文科融入教學

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霸凌防治教育學習單

3年82班座號X 姓名陳XX

禁止性騷擾

藝人雞排妹主持尾牙時遭到老闆、男歌手性騷擾，引起外界矚目。對此，知名律師呂秋遠力挺雞排妹並表示：「檢討受害人，在所有的性犯罪裡，完全不切實際、也不該接受」。

「雞排妹」鄭家純日前在臉書揭露先前主持尾牙時遭主辦公司老闆言語騷擾，讓她忍無可忍，並將酬勞10萬元捐出作公益，獲得許多網友力挺。

台北市議員吳沛憶認為，雞排妹既然遭受性騷擾，根據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第二條，性騷擾之認定，應就個案審酌事件發生之背景、環境、當事人之關係、行為人之言詞、行為及相對人之認知等具體事實為之。建議雞排妹應該向主管機關提告，讓相關不尊重女性的男人得到一些警惕。否則媒體報導了半天，相關加害人不僅沒有受到懲罰，搞不好知名度還因此提高。

吳沛憶也在臉書發文討論此事，她也提及自身經驗，指出台灣長輩們有時會在無意間犯下「沒有惡意的錯誤幽默」，並呼籲大家可以一起幫

忙制止這樣的行為出現。

被性騷擾的受害者當下經歷的慌亂、不舒服，事後多次回想自己當下的反應，「我為什麼沒有反擊？」、「我為什麼明明很生氣還傻笑？」、

「旁邊的人會覺得我是怎樣的女生？」，但是若能讓多一個人明白「你覺得只是玩笑的言語，這些少說一句你也不會有所損失的玩笑」，造成對方多

大的壓力時，那麼揭露性騷擾的行動，就是日行一善。

如果是你(妳)，會怎麼做來保護自己：

打113，大聲制止他，並告訴他，這樣的行為是會犯法的
請他不要再錯下去

